# 山东省济宁市鱼台县委编办探索权责清单管理应用新路径

　　山东省济宁市鱼台县委编办积极探索权责清单管理机制，厘清部门单位职责边界，发挥清单实用性，努力搭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职能运行体系。

　　一、明确三个重点，厘清部门单位职责边界

　　一是重点明晰部门单位职责。2022年，鱼台县对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权责事项的实施权限和相应直接实施责任、指导监督责任逐项重新明确，厘清部门职责边界。对上级下放的权力事项，对照“三定”规定应领尽领。截至2022年底，共承接市级下放权限1196项。通过厘清职责边界，减少部门之间抢着管或者都不管的模糊地带，如在煤矿安全监管方面，明确发改、工信、公安、应急、市场监管等部门具体权责事项，强化监管责任，避免推诿扯皮。

　　二是重点完善动态调整机制。按照市委编办《规范和完善全市各级政府部门权责清单制度实施方案》要求，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立改废释、经济社会发展和全面深化改革需要以及机构职能调整等情况，组织全县部门单位对权责清单进行动态调整。2022年，县委编办按照“市县同权，上下对口”原则，指导县审批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等7个县直部门动态调整权责清单事项47项。

　　三是重点评估清单执行情况。结合职能运行监管评估和机构编制使用效益评估等工作，组织专班深入县教育局、农业局、综合行政执法局等7个县直部门开展权责清单制度执行情况评估调研，全面了解相关部门权责清单制度落实情况。针对发现的问题，提醒帮助相关部门整改到位。同时，定期对权责清单动态管理情况进行“回头看”，督促部门按程序及时调整清单。

　　二、聚焦三个结合，发挥权责清单作用

　　一是将权责清单制度与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相结合。以权责清单为基础，延伸推出“一次办好事项清单”“一链办理事项清单”“一窗受理事项清单”等，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减轻企业行政负担。推动建立审批监管协调机制，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原则，由审批服务局和其他相关职能部门分别认领直接实施责任和监管责任，厘清权责关系，实现审管互动和行政审批、监管、执法信息双向反馈。

　　二是将权责清单制度与推进政务公开相结合。探索用权责清单等形式，列明公共部门权责依据、行使主体、运行流程、时限、举报方式等，并在政务大厅、政务服务网和政府门户网站公布。通过权责清单和各种清单式的办事指南，指导群众按需问政，方便群众办事。

三是将权责清单制度与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相结合。通过完善权责清单制度，明确不同类别监管权力的具体监管事项，包括行政处罚类权力的裁量权基准等。各执法队伍和主管部门内设机构、所属单位，以及各执法队伍之间建立协调配合机制，实现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信息等的实时流转、实时抄告、实时留痕。

山东省济宁市鱼台县委编办2023-01-19